

附件1

2023 年度 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 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13
一、收支预算总表	14
二、收入预算总表	16
三、支出预算总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具体实施全省普通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养护、路政、收费等管理工作。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参与拟订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参与编制全省普通公路网络规划等相关专项规划以及提出普通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实施全省普通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监督管理。

（三）参与普通公路交通建设项目中重大技术问题的审核和建设工程中重大问题的协调；指导、督促普通公路交通战备工程建设，组织实施国防动员的有关工作。

（四）负责实施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全省普通公路路政和全省普通公路收费行业管理，指导全省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工作等。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包括 1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110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中心主要任务是：力争完成投资 400 亿元，其中：新开工国省干线 100 公里、建成 200 公里；建设改造农村公路 1500 公里、安全防护工程 800 公里，改造危桥 150 座，新增 1000 个较大自然村通硬化路。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高国省干线发展质量

1. 推进高品质旅游公路建设。充分发挥福建滨海风景道国际招标咨询单位技术优势，加强地方设计服务指导，对标国际一流，全线一体化整体推进。加大项目攻坚，推动 G228（纵一线）蕉城区碗窑至城澳（罗源界）公路工程碗窑至礁溪段、G228 线长乐潭头泽里至文石段公路工程、G228 线东营围垦至月塘西园段、海澄前坑至浮宫霞威段锦江大道（三期）等项目尽快完工，力争沿海每个地市至少完成 1 个 G228 线在建项目，贯通 G228 线漳州段，提升改造已建成路段 150 公里。开展全省旅游公路发展规划编制，实施“251”环武夷山国家公园公路、“重走长征路”红色旅游公路等一批山区风景道项目，打造福建旅游交通新标志。

2. 畅通区域联通网络。细化《普通公路综合立体规划实施方案》，推动出台全省普通国省道规划，开展普通国省干线新增路线规划实施方案编制。完善两大都市圈快速干线公路网，力争新开工协同区联通项目 90 公里、建成 100 公里，在建里程达 500 公里，加快建设改造集疏运公路 54.8 公里。加快畅通省际通道、乡镇便捷通建设，动态调整乡镇便捷通

项目库，实现 83% 的陆域乡镇便捷通高速。

3. 加强高水平指导服务力度。一是加快前期审批。创新采用无人机、三维 BIM 建模展示等信息化手段，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审核审批。按照“四个一”工作机制要求，强化分析调度和协调指导，做好“十四五”规划项目库调整，力争“十四五”部规划库内项目全面完成前期工作，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规划。二是加强经验推广。宣贯相关金融政策，推广资金筹措典型案例，引导地方争取更多中央资金和政策支持。三是提升建设水平。编制《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勘测设计咨询标准化指南》，推广落实《普通公路建设标准化指南》，推动“四新五化”标准化应用，进一步提升普通公路建设水平。

（二）优化干线公路养护管理，提升公路服务品质

4. 探索建立养护管理“两机制”。深化公路养护管理机制改革，建立综合考虑资金、交通量、养护规模等因素的干线公路日常养护综合考评体系，强化日常养护考核评价；探索建立路面修复养护资金分配和考核机制，完善全省国省道路面修复养护的分配机制，建立综合养护规模、养护成效、区域条件等因素的资金分配机制。

5. 开展重点路段“两示范”。一是着力打造交旅融合提升改造示范路。推进实施省际通道 150 公里、省界服务区 4 处，从中选取 1-2 个具备条件的路段予以重点提升，打造交旅融合省级示范公路，总结推广交旅融合提升改造经验。二是着力打造养护管理标准化示范路。印发《福建省普通国省道养护标准化系列指南》，开展养护管理标准化示范建设，通过部分地市先试先行，形成全省范围内可推广、可借鉴、可执行的养护管理及养护作业经验，为养护标准化制度体系

提供更具支撑力的典型案例。

6. 持续开展品质服务“三提升”。一是提升公路服务内涵，推动开展普通国省道服务设施规划调整和沿线充电桩规划编制，推进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服务区、停车区、服务站科学设置、建设改造充电基础设施，强化提升“司机之家”和“共享司机之家”运营服务，满足多样化出行需求。二是提升公路路况水平，推动印发国省道路况提升专项行动，通过分类处置的方式，分三年逐步消灭存量低标路段和中等路段。三是提升公路安全品质，实施国省干线路面修复养护 250 公里、预防养护 500 公里、安防工程 500 公里、危旧桥梁改造 10 座、灾防工程 150 公里，建设国省道桥梁结构健康监测系统 4 座。

7. 坚持安全发展“两手抓”。一是着力提升安全生产能力。根据行业特点，分季节分时段及时提出安全提示；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衔接，分类梳理普通公路行业安全生产常见问题，深入分析原因，及时封堵监管漏洞。采取线上教学、实地教学、现场会等手段，加大对行业安全管理人员教育培训。组织开展 2023 年“平安公路”建设，创建“平安单位”10 个、“平安班站”20 个、“平安路段”13 条，实施重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整治 90 处。二是着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强化省级应急抢险中心库管理，做好低温雨雪冰冻等灾害应急准备和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成果应用，有序推进高等级风险点隐患整改。执行“三报二查”路网监测与信息發布制度，强化行业管理和技術指导。三是着力提升精准防疫能力。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进一步优化细化工作举措，提高工作精准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三）加强农村公路建设提升，满足群众美好出行

8. 持续完善路网规划。适时启动农村公路网规划调整，以“调结构”为原则指导各地完成农村公路规划修编，持续提升乡镇、交通枢纽及主要经济节点的通畅水平。持续推动农村公路联通和提标提质，有序推进较大自然村通硬化路，推动“农村公路+”融合发展。

9. 持续强化公路养护。以路面修复、美丽农村路、灾毁重建3项提升类养护工程为基础，并按照“一市一主题”分地市集中推进路面灌缝、边沟排水设施完善、路肩整修等N项预防性养护，提升农村公路全寿命周期。力争完成路面修复100万平方米，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保持85%以上；打造美丽农村路1000公里。继续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全省示范县，力争新增创建一批示范单位，开展新一批最美乡村“福”路评选。

10. 持续提升管理效能。开展“农村公路管理提升年”活动。建立市对县监督工作清单和省对市评价工作清单，压实压细县级主体责任和市级监督责任。完善农村公路评价奖惩体系，以设区市交通部门为评价对象，调整农村公路建设评、养护评价体系，量化考评市级监管履职成效；建立省对市建设评价结果、养护评价结果与年度补助资金挂钩的奖惩机制，激励“多干多得、干好多得”。

（四）加快交通强国试点先行，提升行业治理效能

11. 对标推进交通强省建设。一是强化规划引领，落实福建省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着力提高享受快速交通服务的人口占比、普通国道等级、211交通圈覆盖率、乡村交通畅通率、农村公路基础设施优良率、乡镇便捷通高速覆盖率、主要景区（点）畅通度、应急救援覆盖率，推动干线公路市市、县县便捷互联，农村公路道路联通和提标提质。二

是推进交通强国试点建设。构建科学高效的苏区老区“四好农村路”县道养护生产模式和乡村道养护管理模式。总结《水泥混凝土路面性能典型衰变模式与状态识别诊断技术研究》等2个交通强国试点课题研究成果，争取在水泥路面结构与分仓技术等路面衰变应对技术研究上实现新突破。

12. 推进智慧公路建设提升。一是强化数字赋能。开展公路资产数字化建设，丰富“图库一体化”平台功能，实现各类公路信息的综合展示、可视化管理以及大数据分析等应用。推进公路行业智慧化监测应用，利用高分遥感对地观测系统等技术，实现公路工程建设高效监测；采用“云联网”技术优化升级省级视频平台，实现“云、管、端”一体化。二是加强考核管理。加强BIM应用的宣贯培训，将新建项目的BIM应用列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和信用考核加分项，在总投资超5亿元、有特大桥（或复杂结构桥梁）或立体交叉项目的新建项目中推行BIM应用。

13. 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一是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倡导公路行业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推广绿色环保“四新”技术及施工材料、废旧材料再生和综合利用，力争普通国省道废旧路面材料回收率达到98%，循环利用率达到80%以上。二是推进科技示范工程建设，统筹公路建设与生态保护，践行绿色公路建设标准，结合普通公路建管养运全生命周期实际，以G228滨海风景道建设为依托工程，推进绿色智慧化科技成果应用。三是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组织实施水泥混凝土路面滑模施工关键技术，耐磨抗裂低收缩道面水泥，温拌沥青、水泥混凝土路面高性能薄层加铺关键技术等绿色环保技术和材料研究，形成一批低能耗、低排放新技术、新模式，推进普通公路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

14. 推进行业管理改革创新。健全规范信用考核制度，利用“省普通国省干线建设项目信用考核内业资料管理平台”及“建设项目现场考核小程序”，实现信用考核全过程信息化。落实落细《公路路政许可监督检查制度》和《交通综合执法机构与公路管理机构业务协作实施细则》，加强路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保护公路路产路权。推行跨省大件运输并联许可“掌上办”，优化“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统一许可标准，实现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全国通用。鼓励各地将普通公路建设与沿线资源开发、乡村振兴等深度融合，争取国家中长期信贷支持。

15. 推进资金使用效益提升。一是科学编制预算资金。贯彻《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福建省交通运输省级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申报审核，确保预算资金安排科学精准。二是严格推进预算执行。积极推进建设、养护项目建设进度，按时间节点，开展预算资金执行率督查。充分运用“以奖代补”填报系统，加强省补资金使用支出跟踪，将年度资金支出率等纳入“以奖代补”考核指标，加强预算资金绩效跟踪评价。

（五）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展现行业生机活力

16. 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用好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等载体，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扎实开展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坚持党建工作项目化，大力推进福建滨海风景道党建和公路文化展示带建设，持续打造普通公路行业“153”党建工作机制，创建公路建设领域“优胜党支部”“党建引领四好农村路”示范项目、公路行业“党建和精神文明之星”

等，继续省厅“两路一美”党建品牌建设。

17.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和正风肃纪，围绕公路建设、养护业务的政策、监管、服务等重点方面，做实政治监督、做深日常监督、做准专项监督。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

18. 强化精神文明建设。深化创先争优，做好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总评，持续推动模范机关创建和支部达标创星，续创“青年文明号”“模范职工之家”“模范职工小家”“工人先锋号”“巾帼文明岗”等，打造具有福建特色的公路文化品牌，持续开展省市共建、扶贫助残、无偿献血等志愿服务活动，凝聚向善向上力量。

19.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着眼队伍建设，做好人才引进、培育、选拔、管理、使用等工作，统筹用好各年龄段干部，注重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激励担当作为，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继续开展职业技能竞赛，营造公路行业“比、学、赶、超”浓厚氛围。

20. 强化公路行业宣传。管好用好宣传文化阵地，弘扬新时代公路精神，开展重大主题新闻宣传，扩大行业影响力。培育选树先进典型，积极推动公路人入选“福建好人榜”“中国好人榜”“感动交通”年度人物等，深入挖掘公路职工先进事迹，突出报道基层爱岗敬业、助人为乐、见义勇为等公路好人故事，提升行业认同感。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3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5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9.07
十、上年结转结余	312.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332.88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451.57	支出合计	8451.5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8451.57	8139.52		312.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5	6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5	6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6	3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	2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07	139.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07	139.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07	139.0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332.88	7020.83		312.0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332.88	7020.83		312.05
2140101	行政运行	1814.04	1814.04		

2140106	公路养护	5518.84	5206.79		31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36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2	36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6	32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40.5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451.57	2932.73	551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5	6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5	6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6	3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	2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07	139.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07	139.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07	139.0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332.88	1814.04	5518.8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332.88	1814.04	5518.84	
2140101	行政运行	1814.04	1814.04		
2140106	公路养护	5518.84		551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3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9.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020.8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139.52	支出合计	8139.5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139.52	2932.73	5206.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5	6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5	61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6	37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9	21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07	139.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07	139.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07	139.0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020.83	1814.04	5206.7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020.83	1814.04	5206.79
2140101	行政运行	1814.04	1814.04	
2140106	公路养护	5206.79		5206.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40.5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139.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5.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8
310	资本性支出	4989.7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932. 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5. 26
30101	基本工资	462. 36
30102	津贴补贴	432
30103	奖金	760. 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 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5. 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 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 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 8
30301	离休费	12. 22
30305	生活补助	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 5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6.9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8.9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3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 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备注：本单位2023年没有由本单位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 8451.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0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发展性项目预算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39.5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12.05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8451.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0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发展性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932.73 万元、项目支出 5518.8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139.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92.16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发展性项目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业务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公路水路建设补助专项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613.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210-卫生健康支出 139.0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三）214-交通运输支出 7332.8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

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

（四）221-住房保障支出 366.1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932.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40.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2.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度本单位未安排此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8.92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5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划新购置 1 辆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共设置 3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518.8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路水路建设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444.73		
	财政拨款：	4444.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44.73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公路应急监测保障专项公路路面督查管理/核验数 2 次；省公路中心路况评定及督查核验公里数 12500 公里；国省道长大桥隧监测数量 20 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数	≤4444.7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公路应急监测保障专项公路路面督查管理/核验数	≥2 次
			省公路中心应急监测保障专项省公路中心路况评定及督查核验公里数	≥12500 公里
		质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应急监测保障专项公路路面督查管理/核验督查报告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普通国省道市级桥隧养护管理机构监测评价覆盖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省道长大桥隧发生养护原因垮塌事故数量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省道服务设施服务水平满意度	≥85%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42.06	
	财政拨款：		242.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2.06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省公路中心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量	≤10 次

交通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832.05	
	财政拨款：		832.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312.0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省公路中心结对帮扶困难群众数 3 人，资金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政府采购执行及时率 85%，全年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数 0 起，物业服务满意度 8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金额	≤832.0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 结对帮扶困难群众数	≥3 人
		质量指标	省公路中心 资金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及时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公路中心 全年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数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公路中心 物业服务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2.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88 万元，降低 5.8%。主要原因是落实上级要求，严控和压缩一般性支出规模。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419.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317.6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机要通信及应急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3 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